

富荣货币市场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0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富荣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4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82,517,430.3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荣货币A	富荣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67	00346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976,463.11份	2,758,540,967.19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持本金安全和资产流动性基础上追求较高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政府宏观经济状况及政策，分析资本市场资金供给状况的变动趋势，预测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收益性以及信用风险状况，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滕大江
	联系电话	0755-84356633
	电子邮箱	service@furamc.com.cn
		石立平
		010-63639180
		shiliping@ceb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85-5600	95595
传真	0755-83230787	010-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 互联网网址	www.furamc.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12月2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31日	
	富荣货币A	富荣货币B	富荣货币A	富荣货币B	富荣货币A	富荣货币B
本期已实现收益	996,820.05	94,256,772.40	1,381,697.20	72,252,169.26	157,286.95	2,410,695.56
本期利润	996,820.05	94,256,772.40	1,381,697.20	72,252,169.26	157,286.95	2,410,695.56
本期净值收益率	3.5249%	3.7747%	3.6742%	3.9247%	0.0796%	0.082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976,463.11	2,758,540,967.19	37,145,920.50	2,290,287,950.06	197,688,722.98	2,910,059,324.2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①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是“每日分配，按月支付”。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富荣货币A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	--------------	---------------------	--------------------	----------------------	-----	-----

				④		
过去三个月	0.7072%	0.0018%	0.0894%	0.0000%	0.6178%	0.0018%
过去六个月	1.4902%	0.0015%	0.1789%	0.0000%	1.3113%	0.0015%
过去一年	3.5249%	0.0022%	0.3549%	0.0000%	3.1700%	0.0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4016%	0.0030%	0.7156%	0.0000%	6.6860%	0.0030%

富荣货币B

阶段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689%	0.0018%	0.0894%	0.0000%	0.6795%	0.0018%
过去六个月	1.6138%	0.0015%	0.1789%	0.0000%	1.4349%	0.0015%
过去一年	3.7747%	0.0022%	0.3549%	0.0000%	3.4198%	0.0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9237%	0.0030%	0.7156%	0.0000%	7.2081%	0.0030%

注：①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是“每日分配，按月支付”；

②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富荣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12月26日-2018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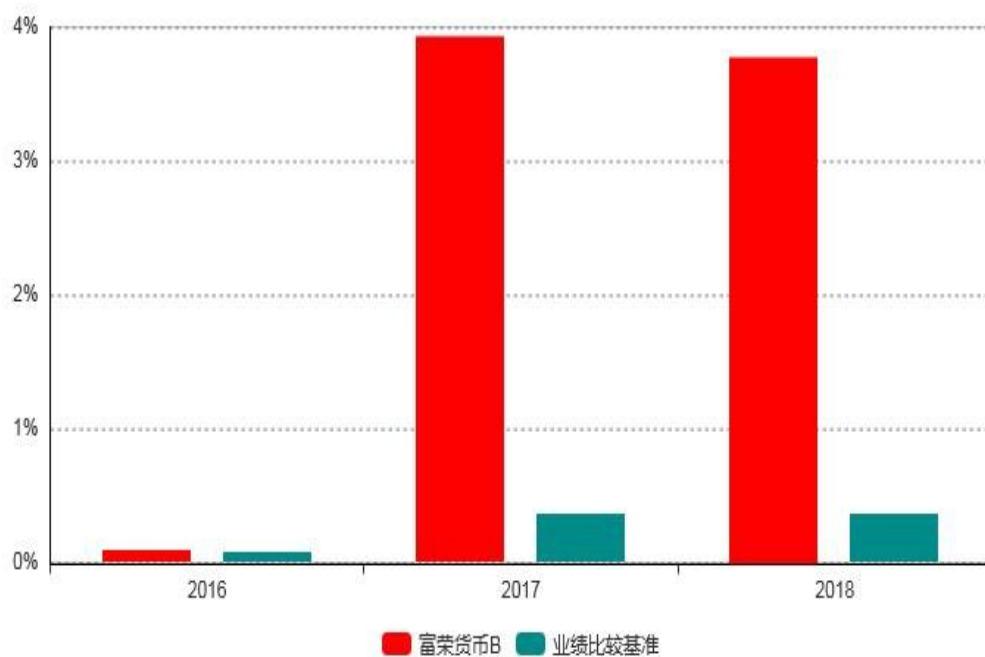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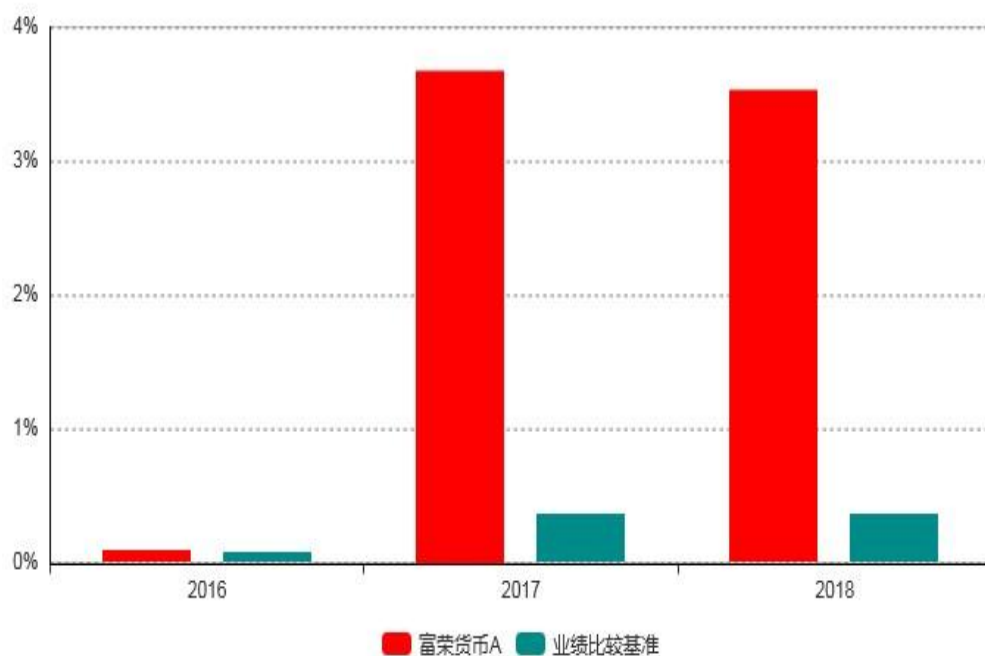
富荣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12月26日-2018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生效，2016 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本基金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富荣货币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 付赎回款转 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 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2018年	998,435.14	-	-1,615.09	996,820.05	-
2017年	1,427,008.99	-	-45,311.79	1,381,697.20	-
2016年	99,074.37	-	58,212.58	157,286.95	-
合计	2,524,518.50	-	11,285.70	2,535,804.20	-

富荣货币B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 付赎回款转 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 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8年	93,726,768.61	-	530,003.79	94,256,772.40	-
2017年	72,306,259.37	-	-54,090.11	72,252,169.26	-
2016年	1,515,620.89	-	895,074.67	2,410,695.56	-
合计	167,548,648.87	-	1,370,988.35	168,919,637.22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25日，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国内第101家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为广州市南沙区，办公地址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注册资本金人民币2亿元。富荣基金定位于“综合金融服务商”，围绕客户需求，贯彻投资人利益优先原则，秉持“规范创造价值，创新推动成长”的经营理念，努力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整合产业上下游资源，为各类投资者提供充分满足个性需求的产品，并以稳定、持续、优秀的投资业绩和全面、及时、优质的服务回报投资者的信任，与投资者共同分享中国经济发展的成果，致力成为受人尊重、有价值的综合金融服务企业领先者。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吕晓蓉	基金经理	2017-07-07	-	7.5	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学士，持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中国国籍。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组合头寸管理、新股、信用债、转债研究员。2017年6月12日加入富荣基金。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曾出现个别投资监控指标超标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在合理期限内进行了调整，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未造成损害。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该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旗下各类投资组合，围绕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并涵盖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司通过建立科学的投资决策机制，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信息技术手段来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口（包括当日内、3日内、5日内），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情况进行分析，报告期内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国内经济在内忧外患下逐步下台阶，前三季度GDP增长分别为6.8%，6.7%和6.5%，全年预计增长6.5%。流动性收缩、金融强监管以及海外贸易战等因素的叠加使得经济形势稳中有变，出口方面受“抢出口”效应影响，前10月出口数据保持良好，11月和12月进出口数据大幅下滑，贸易战的负面影响开始显现；投资方面，受供给侧改革和房地产去库存影响，工业企业利润回升，在利润驱动下制造业投资小幅反弹，地产企业在低库存的背景下，拿地热情较高，土地购置支撑地产投资，全年平稳，而基建投资在地方债务受到较强约束后大幅下滑，成为拖累固定资产投资的最主要因素。全年通胀保持平稳，下半年油价大幅回落，PPI下行明显，通缩压力显现。在这种背景下，货币政策逐渐转向宽松，全年4次降准，年底央行创设定向MLF，支持实体经济。资金利率逐渐下行，7、8月份一度回落至2016年的低点，12月跨年资金价格也低于2017年年底，全年银行间7天回购利率平均值3.02%，较2017年下降33bp。2018年债券市场处于牛市，收益率曲线陡峭化下行，全年1年期国债下行119bp，1年期AAA中短期票据下行163bp。

基于对经济基本面、货币政策及资金面的预判，本基金适时调整组合剩余期限，在大类配置方面适度增加久期以及对中短期票据的配置，并把握关键时间点资金紧张，短期资产收益大幅提升的时机，在保证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提高了组合整体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富荣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3.524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549%；截至报告期末富荣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3.774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54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9年，我们预计经济基本面可能面临进一步下行压力，基建投资作为托底经济的重要手段可能逐步回升，但消费、出口、房地产投资等方面仍面临较大的下滑压力。在经济疲软的情况下，货币政策大概率为维持比较宽松的状态，央行将继续运用各种政

策工具降低融资成本，甚至不排除降息等更强的宽松政策，资金利率及短久期资产收益率水平料将维持在低位。

基于此，本产品2019年将继续保持稳健操作，维持合理的剩余期限，合理安排组合的现金流分布，确保组合的安全性和流动性。同时我们将密切关注各类资产价格走势，捕捉市场出现的资产配置机会，在尽力保证组合安全的前提下力争提高组合的收益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变化，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遵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建设，积极践行合规风控管理，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政策和公司管理制度的落实，确保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积极贯彻落实新的监管要求，及时进行公司制度、流程的制定和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控体系；全面参与各类新产品、新业务的合规风险评估及相关控制措施的研究与落实，确保投各项业务的合规开展；建立入职合规宣导机制以及多次组织开展合规培训，不断提高从业人员的合规素质；开展对基金投资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性稽核，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检查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督促落实销售适当性管理制度，并努力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继续坚持审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切实保护基金资产的安全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研究部、基金事务部、监察稽核部、固定收益部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小组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

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收益“每日分配、按月支付”。本基金本期实现利润为95,253,592.45元,应分配利润95,253,592.45元,已实施利润分配95,253,592.45元,符合本基金合同约定。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会计师事务所未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富荣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称“本基金”)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富荣货币市场基金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复核，认为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1475609_H02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富荣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富荣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富荣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荣货币市场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富荣货币市场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富荣货币市场基金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

	<p>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富荣货币市场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富荣货币市场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p>

	<p>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富荣货币市场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富荣货币市场基金不能持续经营。（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吴翠蓉、高 鹤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03-28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荣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95,438,792.64	867,627,076.51
结算备付金	4,545.45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4,821,011.76	1,173,714,341.56
其中: 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404,821,011.76	1,132,702,176.5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41,012,165.02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069,620.59	549,271,983.9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5,254,391.41	14,414,348.0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5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862,589,861.85	2,605,027,750.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994,644.51	275,183,067.22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820,985.79	617,882.58

应付托管费	248,783.56	187,237.14
应付销售服务费	30,225.32	25,089.40
应付交易费用	83,349.94	56,554.06
应交税费	63,484.98	-
应付利息	46,683.40	255,393.75
应付利润	1,382,274.05	853,88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02,000.00	414,770.00
负债合计	80,072,431.55	277,593,879.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782,517,430.30	2,327,433,870.56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82,517,430.30	2,327,433,87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62,589,861.85	2,605,027,750.06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2,782,517,430.30份。A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23,976,463.11份。B类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2,758,540,967.19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荣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14,886,381.46	85,386,314.74
1. 利息收入	116,017,866.80	79,115,460.3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2,771,952.66	20,328,979.73
债券利息收入	67,226,276.14	34,014,473.3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237,955.53	1,062,139.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5,781,682.47	23,709,868.00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31,485.34	6,270,831.3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137,834.87	6,334,565.9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349.53	-63,734.63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23.06
减：二、费用	19,632,789.01	11,752,448.28
1. 管理人报酬	8,601,526.46	6,348,360.68
2. 托管费	2,606,523.10	1,923,745.83
3. 销售服务费	329,209.03	286,621.49
4. 交易费用	-	-
5. 利息支出	7,538,533.70	2,697,614.7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538,533.70	2,697,614.70
6. 税金及附加	58,513.03	-
7. 其他费用	498,483.69	496,105.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253,592.45	73,633,866.4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253,592.45	73,633,866.4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荣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327,433,870.56	-	2,327,433,870.5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期利润)	-	95,253,592.45	95,253,592.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455,083,559.74	-	455,083,559.7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127,868,600.50	-	9,127,868,600.50
2. 基金赎回款	-8,672,785,040.76	-	-8,672,785,040.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 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 少以“-”号填列)	-	-95,253,592.45	-95,253,592.4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2,782,517,430.30	-	2,782,517,430.30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3,107,748,047.21	-	3,107,748,047.2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 基金净值变动数(本 期利润)	-	73,633,866.46	73,633,866.4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780,314,176.65	-	-780,314,176.6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347,632,016.88	-	10,347,632,016.88

2. 基金赎回款	-11,127,946,193.53	-	-11,127,946,193.5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3,633,866.46	-73,633,866.4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27,433,870.56	-	2,327,433,870.5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郭容辰

黄文飞

黄文飞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富荣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6]2153号《关于准予富荣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6年12月26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3,106,133,351.9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本基金管理人为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1)现金;(2)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3)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4)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产品,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

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5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荣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嘉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湖南典勤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7.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7.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7.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7.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7.2 关联方报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 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1月01日至201 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8,601,526.46	6,348,360.6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1,074.20	126,472.27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606,523.10	1,923,745.83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7.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富荣货币A	富荣货币B	合计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853.19	253,585.94	309,439.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18.72	0.00	10,818.72
合计	66,671.91	253,585.94	320,257.85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富荣货币A	富荣货币B	合计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841.04	176,257.58	197,098.6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602.67	249.75	59,852.42
合计	80,443.71	176,507.33	256,951.04

注：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为0.25%；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01%。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7.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富荣货币A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26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928,388.24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928,388.24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87%	-

富荣货币B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26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90,004,750.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91,241,093.15	90,004,750.00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648,833.66	36,236,343.15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91,889,926.81	35,000,00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91,241,093.15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3.92%

注：1、申购含转换入份额、红利再投资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2、投资相关费率符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

7.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

7.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	----	---------

	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8,792.64	35,796.10	1,627,076.51	337,228.8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光大银行保管，按约定利率计息。

7.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8 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76,994,644.51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1889111	18盛京银行CD493	2019-01-02	98.80	305,000	30,134,000.00
180404	18农发04	2019-01-02	100.25	490,000	49,122,500.00
合计				795,000	79,256,500.00

7.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9年03月28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1,404,821,011.76	49.08
	其中：债券	1,404,821,011.76	49.08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069,620.59	33.0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95,443,338.09	17.31
4	其他各项资产	15,255,891.41	0.53
5	合计	2,862,589,861.85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0.0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76,994,644.51	2.7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本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序号	发生日期	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原因	调整期
1	2018-06-28	27.34	发生巨额赎回	4个工作日

2	2018-06-29	44.62	发生巨额赎回	3个工作日
3	2018-07-02	39.82	发生巨额赎回	2个工作日
4	2018-07-03	23.25	发生巨额赎回	1个工作日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无超过120天的情况。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40.16	2.77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23.8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6.1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8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10.4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2.33	2.77
----	--------	------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无超过240天的情况。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0,406,037.97	9.0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50,406,037.97	9.0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69,758,483.35	9.69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884,656,490.44	31.79
8	其他	-	-
9	合计	1,404,821,011.76	50.49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180407	18农发07	1,000,000	100,330,998.85	3.61
2	180301	18进出01	1,000,000	100,010,073.35	3.59
3	111809389	18浦发银行CD389	1,000,000	99,449,244.83	3.57
4	111809399	18浦发银行CD399	1,000,000	99,382,213.45	3.57

5	180404	18农发04	500,000	50,064,965.77	1.80
6	111872181	18西安银行CD060	500,000	49,904,336.76	1.79
7	111889164	18中原银行CD307	500,000	49,800,876.66	1.79
8	111814260	18江苏银行CD260	500,000	49,749,382.57	1.79
9	111889638	18重庆农村商行CD172	500,000	49,732,802.55	1.79
10	111814272	18江苏银行CD272	500,000	49,723,780.63	1.79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2295%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13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103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无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无达到0.5%的情况。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8.9.2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5,254,391.41
4	应收申购款	1,500.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5,255,891.4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富荣货币A	5,457	4,393.71	20,038,013.67	83.57%	3,938,449.44	16.43%
富荣货币B	22	125,388,225.78	2,758,540,967.19	100.00%	0.00	-
合计	5,479	507,851.33	2,778,578,980.86	99.86%	3,938,449.44	0.14%

注：①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②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合计=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500,000,000.00	18.00%
2	银行类机构	400,000,000.00	14.40%
3	券商类机构	214,447,075.11	7.72%

4	保险类机构	210,000,000.00	7.56%
5	券商类机构	200,000,000.00	7.20%
6	银行类机构	200,000,000.00	7.20%
7	银行类机构	200,000,000.00	7.20%
8	银行类机构	111,332,665.30	4.01%
9	保险类机构	102,293,099.25	3.68%
10	银行类机构	101,154,733.41	3.6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富荣货币A	74,509.94	0.3108%
	富荣货币B	0.00	-
	合计	74,509.94	0.0027%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 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富荣货币A	0~10
	富荣货币B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富荣货币A	0
	富荣货币B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富荣货币A	富荣货币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2月26)	197,589,648.61	2,908,543,703.34

日)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7,145,920.50	2,290,287,950.0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0,763,041.15	9,097,105,559.3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3,932,498.54	8,628,852,542.22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976,463.11	2,758,540,967.19

注:总申购含红利再投、级别调整调入份额,总赎回含级别调整调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公告,苏春华副总经理于2018年9月7日任职,林峰副总经理于2018年11月22日任职,孙万龙副总经理于2018年7月27日离任,于涛副总经理于2018年8月2日离任,胡长虹副总经理于2018年11月22日离任。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

2018年5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任张博先生担任投资与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

2018年11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任葛海蛟先生担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已改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支付报酬90,000.00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1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的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2	-	-	-	-	-

(1)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等。(2)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广发证券	-	-	1,000,000.00	100.00%	-	-	-	-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	1	20180101 - 20180628, 2	706,628,279.47	1,822,974,569.60	2,315,155,773.96	214,447,075.11	7.72%

构		0180703 - 2 0180719, 20 181130 - 20 181211					
	2	20180626 - 20180703	-	408,203,561.55	8,203,561.55	400,000,000.00	14.4%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况，未来或存在如下风险，敬请投资者留意：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需要与高比例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资产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多名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根据本合同约定，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将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还将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4）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基金投资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杨小舟董事长于2019年1月23日任职，相关人事变动已按规定备案。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